

富阳区“十四五”名校长培养人选高级研修班

2021年度第1次（总第1次）集中培训通知

尊敬的学员：

您好！

为贯彻落实富阳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全省一流综合教育强区的若干意见》和富阳区教育局出台的《杭州市富阳区名师名校长培养“521”三年（2020—2022年）行动计划》文件要求，经富阳区教育局人事科选拔，您被录取为本班学员，由杭州师范大学继续教育中心（杭州市中小学干部培训中心）承办。现就报到参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集中培训时间

1. 报到时间：2021年10月12日上午8:30前
2. 培训日期：2021年10月12日—2021年10月16日，共5天

二、集中培训地点

报到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勤园2号楼1楼大厅（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余杭塘路2318号）

培训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勤园2号楼

三、培训主题及形式

培训主题：校长变革领导力

培训形式：专题讲座、考察观摩、论证指导、研讨交流

四、培训缴费

1. 根据《关于富阳区“十四五”重点培养项目采购的说明》要求，培训经费由各人选所在的学校承担（在学校的培训专项经费中列支）。本项目的培训费按2万元/年/人的标准收取，培训时间为3年，费用共计6万元/人，本年度**收费标准为2万元**。请您务必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

2. 缴费方式：

（1）支付宝：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在报到日前完成缴费。操作方法：**预先绑定本人公务卡或银行卡**，扫二维码缴费（标“*”为必填项）；支付完成后截屏保存好转账记录发项目助理。



(2) 汇款：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在报到日前汇入我校账户；务必在汇款单位备注栏中注明：“**继教中心+富阳名校长+学员姓名**”；

户名：杭州师范大学；开户行：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帐号：331065950018000482533；

3. 如有交费不明事宜，请来电咨询阮老师(0571-28867925, 13588411966)。

4. 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培训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三、培训纪律

培训期间通过质量监控平台每半天进行手机扫二维码考勤。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集中脱产培训缺课时间超过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应立即终止其培训，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

四、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唐琼一博士 手机：13396563387

项目助理：邵丹丹老师 手机：13706712197

五、温馨提示

1. 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请自觉遵守并配合学校各项防控措施。进校前仔细阅读《继续教育中心培训项目学员入校告知书》。

2. 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

(hzjsjy.hznu.edu.cn) 首页“培训通知”栏下载打印本培训通知，及早向所在单位办理请假手续，安排好工作和生活，安心参训。

3. 请携带身份证及日常生活用品。

4. 参训期间学习生活相关事宜及问题请及时关注微信公众号“杭州市师干训中心”的“参训指南”栏目。



杭州市师干训中心
公众号二维码



附件 1：富阳区“十四五”名校长培养人选高级研修班

序号	姓名	职务	报名时所在单位
1	高震	书记、校长	省盲人学校
2	周玉明	书记、校长	富阳二中
3	包增军	书记、校长	场口中学
4	章建春	书记、校长	春江中学
5	邵文鸿	校长	永兴中学
6	朱立峰	书记、校长	富春第三小学
7	叶根娟	书记、校长	富春第四小学
8	徐步人	书记、校长	富春中学
9	汪慧儿	园长	富春一幼